

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6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经过电话确认，于2016年8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，实到5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杰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；

表决结果：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%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，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%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所募集的资金专储于公司指定账户，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规则》等有关规定执行，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，没有变更投向和用途，未发生违规使用募集资金而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年8月25日